

吉林司法官報

宣統辛亥年

第一期

宣統辛亥年正月

吉林司法官報

第一期

吉林提法司署司法官報局編輯

吉林司法官報辛亥年第一期目錄

諭旨 十五道

章奏

一 館部院 資政院會奏議決著作權律遵章請 旨裁奪摺 法部奏考驗京

外已設各審判檢察衙門人員酌擬辦法摺 又奏廳員考驗後擬遴選數員分

派各省充廳長各缺等片 憲政編查館奏遵擬修正逐年籌備事宜開單呈

覽摺併單 資政院奏議決修正報律繕單呈 覽請 旨裁奪摺 軍機大臣

會奏資政院覆議報律第十二條施行窒礙照章分別具奏摺

二 外省 黑龍江巡撫周奏鬍匪馬賊請仍准就地正法片 江蘇巡撫程奏籌

辦省城各級審判廳開庭日期摺 四川總督趙奏四川省城各級審判廳一律

開庭摺 山西巡撫丁奏省城各級審判等廳一律成立片 河南巡撫寶奏省

城各級審判檢察廳成立片

公牘

一 館部院 法部咨覆吉林公署電詢現行刑律是否以最後頒行定本為準文

二 外省 東三省總督錫咨覆吉林公署奉天法官考試施行辦法文

三 本省 提法司詳公署劃分全省司法區域請核咨文 提法司詳公署爲農
安縣審判經費擬照長春辦法徵收蒙租文

批詞

一 公署一則 二 司署一則 三 各廳一則

判詞

一 刑事二則

法制

欽定著作權律 欽定報律

譯叢

節譯日本大審院判決錄(未完)

雜誌

論法部奏定地方審判檢察分廳員額並其預算經費 法院編制法述義(未完)

法部奏派赴美第八次萬國監獄改良會會員報告書(未完)

附刊

修正逐年籌備事宜表 直省省城商埠各級廳廳數表 直省省城商埠各級廳

庭數表

諭旨

宣統二年十一月十七日欽奉

諭旨資政院議決著作權律會同民政部具奏繕單呈覽請旨裁奪一摺著依議欽此

十二月初七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法部奏本日帶領引見之京師法律學堂畢業學員張仁普等擬請改用法官一摺著依議欽此

十二月初十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御史文鑑奏司法行政勿得混淆請嚴定限制一摺著法部知道欽此

十二月十六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內閣侍讀學士延昌片奏京師法政學堂別科畢業援案免法官第一次考試請

飭部覈議等語著該部知道欽此

十二月十七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憲政編查館奏遵擬修正逐年籌備事宜開單呈覽一摺著依議欽此

十二月二十四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資政院議決運送章程遵章會同農工商部具奏請旨裁奪一摺著依議欽此

同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修訂法律大臣沈家本等奏法律館籌辦事宜遵旨臚列一摺著憲政編查館知道

欽此

同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修訂法律大臣沈家本等奏刑事訴訟律草案告成裝冊呈覽一摺著憲政編查館

覆核具奏冊併發欽此

同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管理法律學堂事務大臣沈家本奏法律學堂乙班學員畢業酌擬改官辦法一摺

著該部議奏欽此

十二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資政院議決新刑律總則會同軍機大臣具奏繕單呈覽請旨裁奪一摺新刑律總則第十一條之十五歲着改爲十二歲第五十條或滿八十歲人之上著加入或未滿十六歲人字樣餘依議又據憲政編查館奏新刑律分則並暫行章程資政院未及議決應否遵限頒布繕單呈覽請旨辦理一摺新刑律頒布年限定自

先朝籌備憲政清單現在開設議院之期已經縮短新刑律尤爲憲政重要之端是以續行修正清單亦定爲本年頒布事關籌備年限實屬不可緩行著將新刑律總則分則暨暫行章程先爲頒布以備實行俟明年資政院開會仍可提議修正具奏請旨用符協贊之義並著修訂法律大臣按照新刑律迅卽編輯判決例及施行細則以爲將來實行之預備餘照所議辦理欽此

十二月二十七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修訂法律大臣沈家本等奏民事訴訟律草案編纂告竣繕冊呈覽一摺著憲政編

查館覆核具奏冊併發欽此

十二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法部尚書著紹昌補授沈家本著轉補法部左侍郎法部右侍郎著王埏補授欽此

同日內閣奉

上諭沈家本現在有差法部左侍郎著曾鑑署理欽此

十二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法部左丞著王世琪署理許受衡著署理總檢察廳廳丞欽此

同日軍機大臣欽奉

諭旨資政院具奏議決修正報律繕單呈覽請旨裁奪一摺又據軍機大臣會同民政部奏覆議報律第十二條施行窒礙照章分別具奏一摺報律第十二條之其他政治上秘密事件著改爲其他政務字樣餘依議欽此

章奏

一館部院

資政院會奏議決著作權律遵章請

旨裁奪摺

奏爲議決著作權律遵章會奏請

旨裁奪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查資政院章程

第十五條內載前條所列第一至第四各款議案應由軍機大臣或各部行政大臣先期擬定具奏請 旨於開會時交議又第十六條內載第十四條所列事件議決後由總

裁副總裁分別會同軍機大臣或各部行政大臣具奏請

旨裁奪各等語民政部擬

定著作權律一案先經咨送憲政編查館覆核竣後於本年八月二十九日具奏請交資政院議決照章辦理旋由軍機處遵 旨交出民政部原奏及清單各一件資政院照

章將前項著作權律一案列入議事日表開議之日初讀已畢當付法典股員會審查並經民政部派員到會發議該股員會一再討論提出修正案於再讀之時將原案與修正之案由到會議員逐條議決復於三讀之時以再讀之議決案爲議案多數議員意見相

同當場議決計原擬著作權律凡五章五十五條經修正議決其各條中意義字句互有增損仍定爲五章五十五條謹繕清單遵照院章會同具奏請
旨裁奪一俟 命

下即由民政部通行各省一體遵照辦理所有議決著作權律遵章會奏緣由謹恭摺具

陳伏乞 皇上聖鑒再此摺係資政院主稿會同民政部辦理合併陳明謹 奏宣統

二年十一月十七日奉 旨已錄

法部奏考驗京外已設各審判檢察衙門人員酌擬辦法摺

奏爲考驗京外已設各審判檢察衙門人員酌擬辦法恭摺仰祈 聖鑒事上年憲政

編查館奏進法院編制法摺內開已設各級審判衙門應於明年舉行第一次考試後定期將各該衙門所有實缺候補調用各員認真甄別按照此次章程所定各科目補行考驗分別汰留又本年臣部奏法官考試任用章程施行細則摺內聲明京師及東三省各審判衙門應歸甄別各員係補行考驗事項容另定辦法擇期舉行各等語現在京外法官第一次考試業經完竣此次分別考驗事宜臣部正籌議間復於十月二十日由軍機

大臣欽奉

諭旨御史溫肅奏各項法官請仍遵欽定章程將各級實缺候補調用人

員補行考驗等語著法部一體補行考驗欽此欽遵鈔交到部查補行考驗之舉原爲審判得人起見惟已設各審判檢察衙門與甫議籌設者不同現有之推檢各官練習已非一日職務亦各有專司則考驗辦法似未可與初試爲吏者相提並論且該衙門中不乏熟習律例長於聽斷之員若就法院編制法免試各條比例參觀有不能分別辦理者臣等公同酌度復與憲政編查館會商妥協所有在京各審判檢察衙門卽擬查取實缺候補推檢各官凡由部院調用通計歷貢十年以上或法政科舉人以上出身或合於法官考試任用章程第二條所定襄校官之資格者以及進士出身或以舉人而曾習法政畢業者均准免其考試外其餘各員照第二次考試之法辦理其調用而尙未奏留人員照章應補行考驗者應作爲第一次考試仍由臣部開單請派通曉法律大員一員會同臣等秉公考驗以昭慎重其外省已設各廳如東三省成立在先天津試辦最早雖屬交通省分若概調該員來京考驗於廳務不無窒礙卽由臣部查照廣西舉行法官考

試奏案辦理期便施行至各該督撫因審判需才就京師各衙門先後調用者不乏其人照章均在補行考驗之列統由臣部行令各該督撫轉飭提法使一律分別補行考驗以杜取巧而免濫竽又查各該審判察檢衙門開辦歷有年所各員昕夕從公不無成績可錄擬仿學堂考試加入勤學計分成案將各該員平日辦事成績與考試各門總分數平均計算以二除之而定爲考驗總分數庶考言詢事不僅爭一日之短長而責實循名要重在平時之經驗如蒙

俞允即由臣部欽奉舉辦並咨行東三省等處一體遵照再考驗經費自應力從減省除在外由各該督撫核實籌辦外京師考驗現擬於本月初十日起在臣署律學館分場舉行並派該館監督臣部郎中陳康瑞提調一切事宜至考驗辦法悉參照光緒三十三年學部考試進士館游學畢業奏案辦理以期樽節而促進行其需用欸目俟考驗事竣核實奏銷所有酌擬考驗已設各審判檢察衙門人員辦法緣由謹恭摺具陳伏乞

皇上聖鑒訓示謹

奏宣統二年十二月初一日奉

旨依

議欽此

又奏廳員考驗後擬遴選數員分派各省充廳長各缺等片

再上月初一日臣等具奏臣部律學館畢業學員隨時派往法庭以資練習而備任用一摺內稱擬請將律學館畢業最優等優等各員隨時酌量派往京外各級審判檢察各廳委用等語奉

旨依議欽此查本年係各省省城商埠各級廳成立之期需用法官既多且亟現在京外法官第一次考試陸續完竣取錄各員不敷分佈又且新取法官初登仕版蒞庭聽訟一時尙無經驗雖經奏准將律學館畢業學員隨時派往然畢業之員有限需材之地甚多臣等公同商酌擬於此次京師各廳員補行考驗後擇其考驗合格而平日辦理審檢各事著有成績者遴選數員分往各省派充廳長監督推事及庭長各缺俾收駕輕就熟之效而新取法官亦得有所取資至京師法律學堂甲班畢業學員業經奏准並免第二次考試在案即該學堂乙班學員亦將畢業此項甲乙兩班學員多係職官法律研求有素擬並遴派分往各省補充各缺以資熟手而備引導謹附片陳明謹奏宣統二年十二月初一日奉

旨依議欽此

憲政編查館奏遵擬修正逐年籌備事宜開單呈

覽摺 併單

奏爲遵擬修正逐年籌備事宜清單恭摺仰祈

聖鑒事十一月初五日奉

上諭

前因縮改於宣統五年開設議院業經降旨將應行提前趕辦事項責成該主管衙門迅將提前辦法通盤籌畫分別奏明辦理查預備立憲逐年籌備清單所開事宜憲政編查館有專辦同辦及遵章考核之責現在開設議院既已提前所有籌備清單各項事宜自應將原定年限分別縮短切實進行著憲政編查館妥速修正奏明請旨辦理等因欽此二十四日奉 上諭前經降旨飭令憲政編查館修正籌備清單著卽迅速擬訂並將

內閣官制一律詳慎纂擬具奏候朕披覽詳酌欽此仰見 朝廷鄭重憲政刻期進行之至意當即督飭在事人員悉心研究詳加酌核謹擬修正辦法約有數端一爲提前各項如頒布施行內外官制及宣布憲法 皇室大典之類是也一爲增入各項如設立內

閣頒布行政審判法之類是也一爲變通各項如續辦地方自治續籌八旗生計之類是也現在欽奉 諭旨確定召集議院期限凡於未開議院以前關係緊要必應辦齊而

原單列在第六年以後者茲均擬酌改年限一律提前以期無誤至組織內閣特奉

明諭實爲施行憲政之樞機自應欽遵增入其續辦地方自治各條循序漸進計非旦夕所能觀成茲酌改爲按年續辦以求實際而免阻碍此外巡警教育等項皆屬普通行政事務故此次單內未經列入仍應責成主管各衙門按照原定清單分別最要次要妥籌辦理總之時局阡危至今已極 朝廷宵旰憂勞於上國民迫切呼籲於下臣工之籌策士庶之論列僉謂非立憲無以救時而清單修正各條皆實行立憲之要領溯自預備立憲業經數朞中外奉行成績如何亦未一律今又舉第六年以後應辦要政責觀成於第五年以前自不得不遵籌修正以期綱領之振舉免名實之乖違竊查列邦立憲之初大都疊經波折惟德意志日本其在上者有英斷特出之才在下者有忠愛不移之志故憲政之成敏速而無流弊若其他諸國往往予權者有所悔爭權者多所私遂致事變環生重煩鎮定久之始克收效至土耳其波斯則又敷衍粉飾慕立憲之虛名而無尺寸之成績者也臣等竊謂單內修正事項皆爲預備開設議院大端必須勉赴期限不容稍懈而

尤要者則在內外臣工協力同心共襄盛舉庶幾憲政成立剋期可竣至原單各項均註明某衙門辦或同辦以寓明定責成無誤期限之旨現擬修正各項其在未設內閣以前承辦同辦之各衙門均仍照原單辦理惟

皇室經費除照原單由內務府憲政編查館同辦外應兼會同度支部辦理一俟新內閣已設官制已定之後所有承辦同辦之各衙門如何酌定之處屆時應由新內閣奏明請

旨遵行除內閣官制遵即詳慎纂擬另行具奏外謹將修正逐年籌備事宜加具按語繕列清單恭候

欽定施行是否有當伏乞

皇上聖鑒訓示謹 奏宣統二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旨已錄

謹將遵擬修正逐年籌備事宜清單加具按語恭呈 御覽

頒布內閣官制設立內閣
謹按本條爲原單所無自係賅括於釐定京師官制條內惟責任內閣爲統一行政機關實憲政之要義內閣不立則各部行政彼此紛歧整頓之方無從下手本年十月初三日

欽奉

諭旨確定開設議院年限而以先行釐訂官制預即組織內閣爲籌備之要端

挈領提綱洵屬至當不易之辦法自應欽遵 聖訓按照各國內閣通例將此項官制從速釐定預即組織以資統攝而策進行茲謹列入籌備清單於本年趕緊釐定於明年首先頒布設立用示 朝廷整綱飭紀惟斷乃成之至意庶根本既固氣象一新一切行政乃可得而整理矣

頒布弼德院官制設立弼德院

謹按弼德院即各國所謂樞密院爲 皇上顧問要政之府與內閣同爲將來憲法上之重要機關應與內閣同時設立相爲維繫原單列入第九年新定內外官制一律實行之後與現定辦法不合茲謹擬提前辦理以重 大權而廣輔弼

頒布新刑律

謹按本條承原單之舊現在刑律草案業經憲政編查館覆核具奏請 旨交資政院協贊應遵照定限於本年內請 旨頒布並提前於宣統四年實行

續辦地方自治